

臺南市第七十八期興港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

地址：臺中市西屯區青海路二段 188 號 17 樓之 6
電話：04-24521761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3 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興港自重字第 320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重劃區第十四次理事會會議紀錄乙份，請 貴局備查。
說明：

一、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出席理事簽到簿及提案表決單(詳附件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、本會理事：林秋水、林威光、陳全成、許義雄、林清福、涂國明、蔡澤宜

副本：臺南市第七十八期興港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

理事長 林秋水

地政局 111.10.06



1110813377

裝

訂

線